

多地立法管控手机入校 避免孩子沉迷网络

专家建议采取“堵与疏”结合策略

近日,《重庆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》正式施行,其中明确,学校可以禁止学生携带手机等智能终端产品进入学校或在校内使用,严控学生校园用网行为。其实不仅是重庆,此前福建、广东、河南等多地也通过地方立法,对中小学生在校园内使用手机等智能终端的行为作出管控规定。从校规到法规,为何“手机禁令”不断升级?

重庆立法

可以禁止手机进校园

9月1日,《重庆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》正式施行,其中第二十九条明确规定:学校可以禁止学生携带手机等智能终端产品进入学校或在校内使用;对经允许带入的,应当统一管理,除教学需要外,禁止带入课堂。

开学首日,记者走访重庆多所中小学校,了解条例落地情况。在江北中学一个班级的教室里,班主任把学生们递交上来的手机逐一清点、登记,再集中收进存放处。在已经推行统一管理的班级,手机上交、登记、保管各环节运转顺畅,学生普遍配合。

“我们不搞‘一刀切’,”重庆市第二十九中学德育处主任蒋永松说,确有需要携带手机入校的学生,可由家长提出书面申请,学校酌情处理,做好家校信息互通。

家长普遍支持也有顾虑

重庆市第二十九中学一位同学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,开学前,老师就在班级群里统计需要携带手表或手机的学生,家长报备后形成名单,每天早上由班长按名单收齐,对于学校禁止手机入校,她表示:“这个管理方法很好,上课偷偷拿手机出来玩,对成绩影响很大,不能专心听课。”

记者采访发现,家长对学校加强手机管理普遍支持,但孩子在校期间的安全联系问题,是最集中的顾虑。在渝中区大坪小学门口,一位小学生家长告诉记者,自己清楚学校规定不能携带手机和电话手表入校,但由于夫妻俩都是职工,上班时间偶尔重叠,担心孩子遇到紧急情况联系不上,已就孩子携带电话手表向学校报备。

法规落地学校有了底气

管理依据从校规变为地方性法规后,对学生更有说服力,执行起来也更轻松,“减少了很多不必要的口舌。”重庆师范大学附属科学城中学英语教师兼副班主任胡然瑞安说。

两江新区人和小学校相关负责人表示,学校明确学生原则上不得将个人手

机带入校园;为满足学生与家长的通话需求,学校开通班主任沟通热线,校园里还设置了公用电话,学生也可向老师申领代管的电话手表。

《重庆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》采用“学校可以禁止”而非“一律禁止”的表述。该负责人解释,学生能否携带手机等智能终端入校、在校使用,由学校自行确定,法规不作统一强制要求,不同学校情况不同,授权学校自主决定,才能适应各校的具体需求。

立法管理后的“堵”与“疏”

重庆市人大社会委相关负责人介绍,这一规定源于教育部2021年出台的《未成年人学校保护规定》。在立法调研中,学校和老师反映,一些未成年人因使用手机接触不良信息,影响正确人生观、价值观形成,甚至走上违法犯罪道路。

2024年发布的《第6次中国未成年人互联网使用情况调查报告》统计数据显示,我国未成年网民达1.96亿人,未成年人互联网普及率达97.3%。在学校,很多学生课堂上频繁查看手机信息,课间用手机刷视频、玩游戏,严重打乱正常的教学秩序。

如何正确引领孩子对待网络?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副教授、家庭教育研究院副院长殷飞指出,手机管理背后暴

露的是“家庭生活丰富程度不足、亲子沟通缺位”等深层问题,要引导儿童、青少年在数字诱惑中建立边界感,塑造自主规划、自主约束的综合素养。智能手机对儿童、青少年影响深远,需根据不同年龄段采取“堵与疏”结合的策略。

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储朝晖认为,手机禁令的背后,拒绝电子诱惑仅仅是其中一个原因,最终还是要指向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要培养学生的自主性,因此要系统规划对未成年人的教育。

■相关链接

校园手机管理规定

■2018年

教育部、国家卫健委等八部门联合印发《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》,首次明确提出,严禁学生将个人手机、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带入课堂。

■2021年、2025年

教育部两次印发文件,“严禁将手机等电子产品带入课堂”。

■2022年—2026年

福建、广东广州、河南郑州、重庆等地,也先后出台具体规定,将“手机不进校园”从校规升级成了法规。

据央视新闻

我国力争到2030年

中小企业整体发展量质齐升

新华社北京9月3日电(记者周圆 唐诗凝)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3日公布《促进中小企业发展“十五五”规划》。规划提出,到2030年,我国中小企业整体发展量质齐升,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达到2.2万家,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达到600个,中小企业多元化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。

中小企业是推动创新、促进就业、改善民生的重要力量。当前,中小企业发展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。规划旨在健全优企培育、公共服务、法律政策体系,强化生产要素、发展环境保障,充分激发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创造活力和潜力,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。

规划提出,到2030年,我国规模以上中小企业人均营业收入累计增长15%左右,规模以上工业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内部支出年均增长8%以上,打造一批数字化转型典型应用场景,认定一批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(基地),中外中小企业合作区达到50个,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基本建立等。

规划从稳企业稳就业、强化企业培育、加快数智化绿色

化发展、推动协同融通发展、强化生产要素供给、健全服务体系、强化法律政策保障等方面明确了7大重点任务,主要举措包括:鼓励创办中小企业;健全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;引导中小企业制定商标品牌战略;拓展政府采购绿色产品范围和规模,促进中小企业发展;设立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二期;强化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四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。

此外,规划同步设置7大专项工程或行动,围绕优企梯度培育、质量品牌标准能力提升、数智化转型等重点领域细化配套举措。

下一步,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统筹做好规划组织实施,完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,加强中小企业统计调查和监测分析,健全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,规范管理企业类型称号等。

“十四五”时期,我国中小企业发展综合实力显著提高,规模以上中小企业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年均分别增长5.7%、6.6%;目前已累计培育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1.76万家。

前7个月我国服务进出口总额

同比增长8.3%

新华社北京9月3日电(记者王聿昊 谢希瑶)商务部3日发布数据显示,今年1至7月,我国服务进出口总额44467.1亿元,同比增长8.3%。

数据显示,1至7月,我国服务出口17732.3亿元,同比增长17.1%;服务进口26734.8亿元,同比增长3.2%。服务贸易逆差9002.5亿元,同比缩小1763.3亿元。

具体来看,旅行和运输服务出口对整体服务出口增长的贡献率超过50%。1至7月,旅行服务

出口2636.1亿元,同比增长27.7%;运输服务出口3632.3亿元,同比增长27.1%。旅行和运输服务出口对整体服务出口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22.1%和29.9%。

知识密集型服务出口占比超过一半。1至7月,知识密集型服务进出口19606.2亿元,同比增长6.6%,占服务进出口总额的44.1%。知识密集型服务出口9482.8亿元,同比增长12.2%,占服务出口额的53.5%。



铭记历史 缅怀先烈

9月3日,在云南省腾冲市滇西抗战纪念馆警钟广场举行的“铭记滇西烽火·传承抗战精神”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现场,学生们列队向抗战英烈敬献鲜花。

今年9月3日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1周年纪念日,各地举行主题活动,铭记历史,缅怀先烈。

新华社发